**关于诺恩吉雅社区申请党组织服务**

**群众专项资金的公示**

依照《内蒙古自治区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为使用好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资金，提升社区党组织组织力和服务水平,充分发挥社区党组织推动发展、服务群众、凝聚人心、促进和谐的作用,通过广泛征求党员群众意见和召开会议讨论研究，制定本年度活动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资金使用实施方案如下：

一、预算资金

其中便民利民30000元、群众活动15000元、关爱帮扶15000元、公益风尚20000元、其他费用20000元。

以上费用总计100000元。

二、承办人

诺恩吉雅社区党委

三、完成时限

项目报批后即可实施。

四、公示时间：3月5日-3月12日

公示期如需反应相关问题，请拨打0475-6369607

中共奈曼旗大沁他拉街道诺恩吉雅社区委员会

2025年3月5日